

## 国信“金理财”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转让方案

产品名称	国信“金理财”8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			
产品代码	份额大类	子份额名称	交易代码	投资周期
	份额 A	A7D	936007	7 天
		A14D	936014	14 天
		A1M	938801	1 个月
		A2M	938802	2 个月
		A3M	938803	3 个月
		A4M	938804	4 个月
		A6M	938806	6 个月
		A9M	938809	9 个月
A12M	938812	12 个月		
币种	人民币			
风险等级	份额 A: 较低风险			
交易起点	1、最小交易单位 1000 份，其中首次购买不得少于 50000 份，每次买卖量为 1000 份的整数倍； 2、若卖出后持有余额不足 1000 份，必须一次性卖出。			
报价方式	1、按照“卖出价格”报价，“卖出价格”保留 4 位小数，根据下述公式“卖出价格”转换为“参考年化收益率”由客户实际报出（参考年化收益率指买入方买入并持有到期的参考年化收益率），保留 2 位小数。 2、“参考年化收益率”根据以下计算转换而来： $R = \left( \frac{CF}{P} \right)^{\frac{365}{t}} - 1$ 其中 CF 为 1 份份额 A 面值 1 和按照合同约定的“约定收益率”计算的收益之和；P 为每份“卖出价格”；“t 为剩余期限（天）”。 3、“参考年化收益率”和“卖出价格”根据上述公式转换，最终根据“卖出价格”进行报价卖出，请投资者自行评估卖出价格的合理性。			
报价区间	参考年化收益率不得低于 0.5%（含），不得高于 15%（含）。			
交易费用	2019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免收交易费用。免收期后具体收费方式将另行通知。			
成交限制	卖出方可选择是否允许部分成交，如选择允许，则买入方可部分买入，否则只可全部买入。			
交收方式	1. T+0 非担保交收； 2. 卖出资金 T+1 日可用可取，买入份额 T+1 日可卖出； 3. 转让成交的份额对应的权益自 T+1 日起由受让方享有。			
其他事项	1、因下一年节假日具体日期未公布或虽公布但系统更新滞后原因，系统计算采			

	<p>用的 CF 和剩余期限 (t) 可能于实际有差异, 投资者购买即默认认知悉此无法避免的差异, 并请投资者根据过往节假日情况自行评估实际的报价。</p> <p>2、CF 是建立在到期资金正常回流的假设之上, 本集合计划为分级产品, 非保本保息产品, 请投资者自行评估买入份额的风险。</p> <p>3、“参考年化收益率”作用仅是为了买卖双方更加直观的确定买卖价格, 管理人提示投资者注意, 参考年化收益率不构成管理人或者卖出方对本产品收益的保证, 管理人或卖出方不保证受让本集合计划份额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</p>
<p><b>备注</b></p>	<p>本方案由转让双方通过国信证券交易系统签署确认后生效, 构成对转让双方有效、具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。</p>